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河北深保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核查意见

深圳证券交易所：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或“保荐机构”）担任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英飞拓”或“乙方”）2018年度非公开发行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对公司与关联方河北深保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保发展”或“甲方”）签署的《战略合作协议》进行了认真、审慎的核查，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一、关联交易事项概述

公司同深保发展建立战略合作关系并同深保发展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协议双方建立战略合作关系有利于加强彼此业务协同，促进合作与共赢，实现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协议确定了双方合作的基本原则和经过双方初步探讨后达成的合作意向，具体业务合作协议将由双方负责项目的工作单位共同协商后另行签署。因此，目前无法准确预测本协议对公司本年度及未来各会计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的影响。

深保发展由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投控”）下属的河北省深投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北深投控”）与保定市国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共同出资成立，全面负责深圳园的开发建设和招商运营。深圳园重点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高端现代服务业，是集生产、生活、生态于一体的科技型、数字化产城融合示范园区。

深投控持有公司 21.35%的股份，深投控旗下的全资子公司河北深投控持有深保发展 60%的股权，公司董事王戈在河北深投控任执行董事和总经理。根据《深

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要求，深保发展为公司关联方。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介绍

公司名称：河北深保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600MA08U2118C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河北省保定市莲池区科苑街 118 号

法定代表人：黄海忠

注册资本：15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7 年 07 月 24 日

经营范围：城市基础设施和产业园区投资、开发、建设、运营，对高新技术新兴产业、房地产业、金融业(以《保定市深投控金融服务合作框架协议》为依据)进行投资；房地产开发经营，自有房屋租赁，物业管理服务，土地整理，广告设计、制作、发布、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控股股东为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关联关系：深投控持有公司 21.35%的股份，深投控旗下的全资子公司河北深投控持有深保发展 60%的股权，公司董事王戈在河北深投控任执行董事和总经理，深保发展为公司关联方。

三、相关定价约定

《战略合作协议》为意向协议，协议双方将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相关管理制度的前提下开展业务合作，后续协议双方将根据战略合作协议签订具体协议明确双方权利义务，关联交易合同的签订将遵循自愿、平等、公平、公允的原则。

四、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合作背景

1、深保发展：

深保发展是经河北省政府批准设立，由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下属的河北省深投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与保定市国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共同出资成立，全面负责深圳园的开发建设和招商运营。深圳园是深、保两地政府合力打造的国内一流的产业新城，项目位于保定市莲池区、高新区，整体占地约 13000 亩，总投资约 877 亿元，主要由高新技术产业园、科技创新产业园两部分组成。深圳园重点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高端现代服务业，是集生产、生活、生态于一体的科技型、数字化产城融合示范园区。

2、英飞拓：

英飞拓是智慧城市和智慧家庭解决方案提供商、建设和运营服务商。公司实施智慧城市“物联网”和互联网运营服务(“人联网”)相结合的“人物互联”战略，提供智慧城市顶层管理平台软件、智慧安防、智能交通、智慧园区、智能楼宇、智慧政务、智慧医疗、智慧教育、智慧家庭、互联网营销等智慧城市系统解决方案和软、硬件产品。公司承接系统集成总包和分包业务，以及项目建设完成后的运维和运营业务；公司提供数字营销为核心的互联网增值服务。公司客户包含政府、工商业和家庭。公司业务定位于中高端的差异化服务，旗下拥有 Infinova、March Networks、Swann、Sinponet 四大品牌，业务遍及中国、北美、欧洲、澳洲、南美、印度、中东等，具有成熟的全球化研发，运营、销售网络体系。公司也连续多年入选 A&S《安全自动化》“全球 50 强”，连续获“中国安防十大品牌”、“智慧城市建设推荐品牌”、“百度 2018 年度总业绩杰出贡献奖（特等奖）”和“百度 2018 年度新业务杰出贡献奖（特等奖）”等荣誉。

（二）合作宗旨

协议双方本着“平等互利、共同发展、长期合作、实现共赢”的原则，共同推进双方在项目合作上的相关事宜。

（三）合作内容

1、双方建立战略合作关系，服务于保定市的城市信息化和智慧化建设，服务于保定市的经济社会发展，服务于深圳园的智慧园区建设，双方精诚合作，共

同发展。

2、英飞拓拟在深圳园建立北方总部，建设工程技术中心，营销及服务中心。立足深圳园，面向保定和雄安，面向京津冀，与深保发展深度合作，重点发展针对智能楼宇、智慧园区、智慧城市的智慧化咨询设计、系统建设和运维服务，拓展物联网、大数据和 AI 产品线，同事带动上下游产业链和合作伙伴入驻深圳园协同发展，形成产业集群。

3、当园区具备一定条件后，英飞拓将结合园区业态，导入互联网数字业务，发展以数据为基础面向用户运营的互联网营销和智慧社区服务。

4、双方各自利用其自身资源优势实现项目合作，深保发展协助英飞拓协调政府关系、争取适合英飞拓公司发展的政策、项目等支持，促进英飞拓在北方的事业拓展；英飞拓利用其资源为深保发展深圳园建设和运营提供支持，配合深保发展做好园区有关工作，积极参加深保发展组织的各项活动。

（四）合作方式及条件

1、本框架协议双方应本着“平等互利、共同发展、长期合作、实现共赢”的原则，在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许可的范围内，充分挖掘与利用相关各方优势，积极完善项目合作内容，努力搭建良好的合作平台，以共同实现本协议项下的项目合作为目标。

2、本框架协议为双方进行长期合作的指导性文件和基础，对后续合作的具体内容，双方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进一步商讨确定。

3、本协议仅为项目合作框架协议，具体合作事宜应另行协商并签署具体的合同。

4、双方签订该协议后，双方保持密切沟通联系，共同推进合作的不断深入。

（五）合作期限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成立，自英飞拓董事会及股东大会通过后生效。

本合同为意向协议，后续双方将根据此签订具体协议明确双方权利义务。具

体协议签订后，本协议相关条款自动失效。

五、协议对公司的影响

协议双方建立战略合作关系有利于加强彼此业务协同，促进合作与共荣，实现资源共享、优势互补。

本协议确定了双方合作的基本原则和经过双方初步探讨后达成的合作意向，具体业务合作协议将由双方负责项目的工作单位共同协商后另行签署。因此，目前无法准确预测本协议对公司本年度及未来各会计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的影响。

六、风险提示

协议双方均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但是在协议履行过程中仍可能受到其他因素或不可抗力因素的影响导致协议无法履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相关程序

战略合作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成立，自英飞拓董事会及股东大会通过后生效，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在审议该事项时关联董事及关联股东须回避表决。

八、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战略合作协议》为意向协议，协议双方将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相关管理制度的前提下开展业务合作，后续协议双方将根据战略合作协议签订具体协议明确双方权利义务，关联交易合同的签订将遵循自愿、平等、公平、公允的原则。此举将有利于加强彼此业务协同，促进合作与共荣，实现资源共享、优势互补，不会对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造成损害。

本次公司与关联方深保发展签订《战略合作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成立，自英飞拓董事会及股东大会通过后生效，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在审议该事项时关联董事及关联股东须回避表决。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决策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

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没有损害公司、非关联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河北深保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_____

王嘉宇

李锐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